

2023 年度中共武汉市蔡甸区委党校 部门决算公开

2024 年 11 月 20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中共武汉市蔡甸区委党校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中共武汉市蔡甸区委党校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年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年收入决算表

三、年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中共武汉市蔡甸区委党校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

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3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中共武汉市蔡甸区委党校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宣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等重大战略思想，以及开展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最新成果的理论宣传，开展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宣传。

2、围绕国际、国内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围绕党的中心工作和区委、区政府关注的重大问题，开展理论研究，为教学和社会实践服务，为区委、区政府决策服务。

3、轮训区管领导干部、区直机关副科级以上干部及后备干部，培训中青年领导干部和理论骨干。

4、承担区级机关国家公务员和党群机关工作人员的初任培训、任职培训、岗位培训、专门业务培训、更新知识培训及街乡镇（园区）国家公务员和党群机关工作人员的任职培训。

5、承担培训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统一战线其他领域代表人士、统战干部等。

6、承担村（社区）党组织、村委会（社区）主职干部和农村骨干队伍的培训。

7、承担在职干部和各类专业技术人员的继续教育和其他形式的培训。

8、协助组织人事部门，对学员培训期间的学业和表现进行考核，根据学员理论素养和党性修养状况提出使用建议。

9、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

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10、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中共武汉市蔡甸区委党校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中共武汉市蔡甸区委党校本级决算组成。

纳入中共武汉市蔡甸区委党校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中共武汉市蔡甸区委党校（本级）。

第二部分中共武汉市蔡甸区委党校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中共武汉市蔡甸区委党校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收			支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栏		次	1	栏	次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521.9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21.99	本年支出合计	5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计	31	1,521.99	总计	62
					1,521.9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行 = (1+2+3+4+5+6+7+8) 行； 31行 = (27+28+29) 行；

58行 = (32+33+…+57) 行； 62行 = (58+59+60) 行。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中共武汉市蔡甸区委党校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1,521.99	1,521.9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6	0.6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6	0.6						
2013150		事业运行	0.6	0.6						
205		教育支出	1,136.2	1,136.2						
20508		进修及培训	1,136.2	1,136.2						
2050802		干部教育	1,136.2	1,136.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0.48	250.4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9.37	209.3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9	1.6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7.69	97.6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6.18	76.1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81	33.8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11	41.1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11	41.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9.35	59.3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9.35	59.3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7	21.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7.65	37.6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5.36	75.3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5.36	75.3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39	61.39						
2210202		提租补贴	13.97	13.9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中共武汉市蔡甸区委党校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521.99	961.95	560.0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6	0.6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6	0.6					
2013150		事业运行	0.6	0.6					
205		教育支出	1,136.2	576.16	560.04				
20508		进修及培训	1,136.2	576.16	560.04				
2050802		干部教育	1,136.2	576.16	560.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0.48	250.4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9.37	209.3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9	1.6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7.69	97.6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6.18	76.1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81	33.8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11	41.1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11	41.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9.35	59.3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9.35	59.3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7	21.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7.65	37.6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5.36	75.3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5.36	75.3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39	61.39					
2210202		提租补贴	13.97	13.9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4+5+6）栏各行。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中共武汉市蔡甸区委党校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 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 次	决算数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521.9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6	0.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1,136.2	1,136.2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50.48	250.4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9.35	59.3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5.35	75.3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21.99	本年支出合计	59	1,521.99	1,521.9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521.99	总计	64	1,521.99	1,521.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

27行=（1+2+3）行；28行=（29+30+31）行；32行=（27+28）行；

59行=（33+34+…+58）行；64行=（59+60）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中共武汉市蔡甸区委党校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1,521.99	961.95	560.0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6	0.6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6	0.6		
2013150	事业运行			0.6	0.6		
205	教育支出			1,136.20	576.16	560.04	
20508	进修及培训			1,136.20	576.16	560.04	
2050802	干部教育			1,136.20	576.16	560.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0.48	250.4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9.37	209.3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9	1.6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7.69	97.6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6.18	76.1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81	33.8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11	41.1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11	41.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9.35	59.3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9.35	59.3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7	21.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7.65	37.6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5.36	75.3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5.36	75.3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39	61.39		
2210202	提租补贴			13.97	13.9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 栏各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中共武汉市蔡甸区委党校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54.5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7.64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32.29	30201	办公费	3.7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117.11	30202	印刷费	3.4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273.80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66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6.18	30206	电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3.81	30207	邮电费	0.74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70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7.65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6	30211	差旅费	1.27			
30113	住房公积金	61.3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9.72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99.27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3.29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2.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4.29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7.29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3.56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2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1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1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9			
人员经费合计			公用经费合计					67.6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7）

部门：中共武汉市蔡甸区委党校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 = (1+2-3) 栏各行；3栏各行 = (4+5) 栏各行。

情况说明：2023年度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8）

部门：中共武汉市蔡甸区委党校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 栏各行。

情况说明：2023年度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预算代码：047

部门：中共武汉市蔡甸区委党校

2023年度

公开09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2+3+6）栏；3栏=（4+5）栏；7栏=（8+9+12）栏；9栏=（10+11）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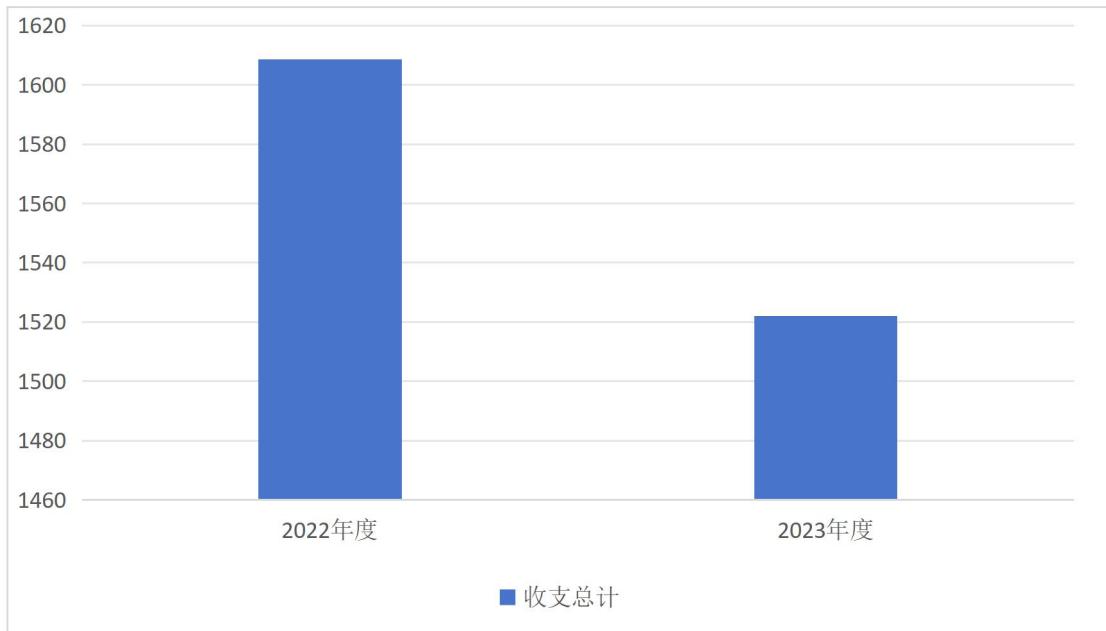
情况说明：2023年度本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中共武汉市蔡甸区委党校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 1,521.99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86.51 万元，下降 5.4%，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压减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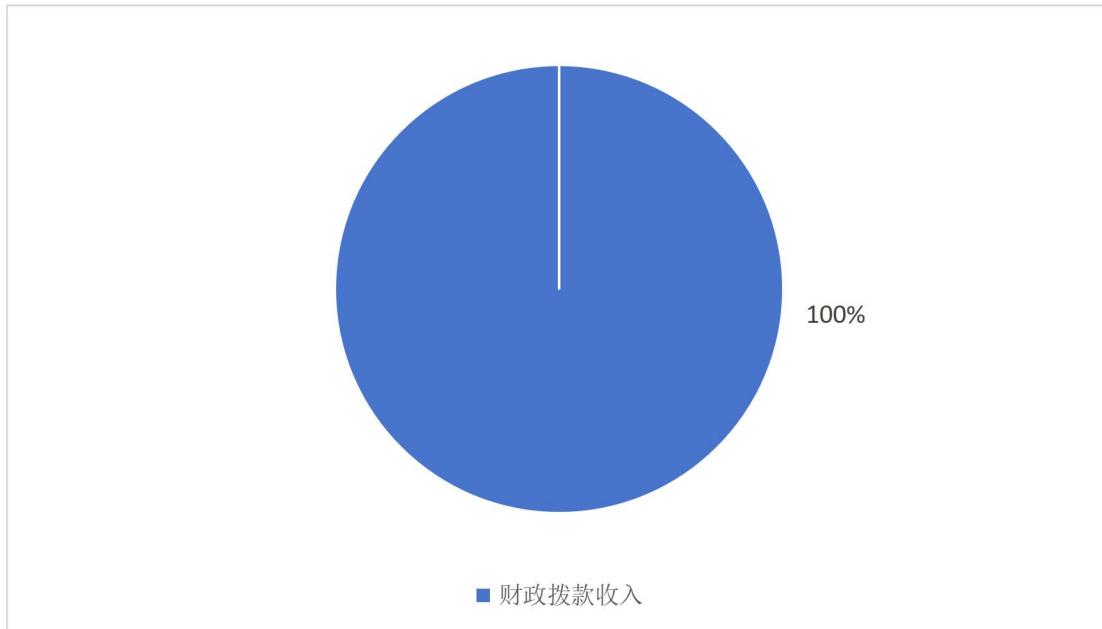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1,521.99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86.51 万元，下降 5.4%，主要原因是财政压减经费。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521.99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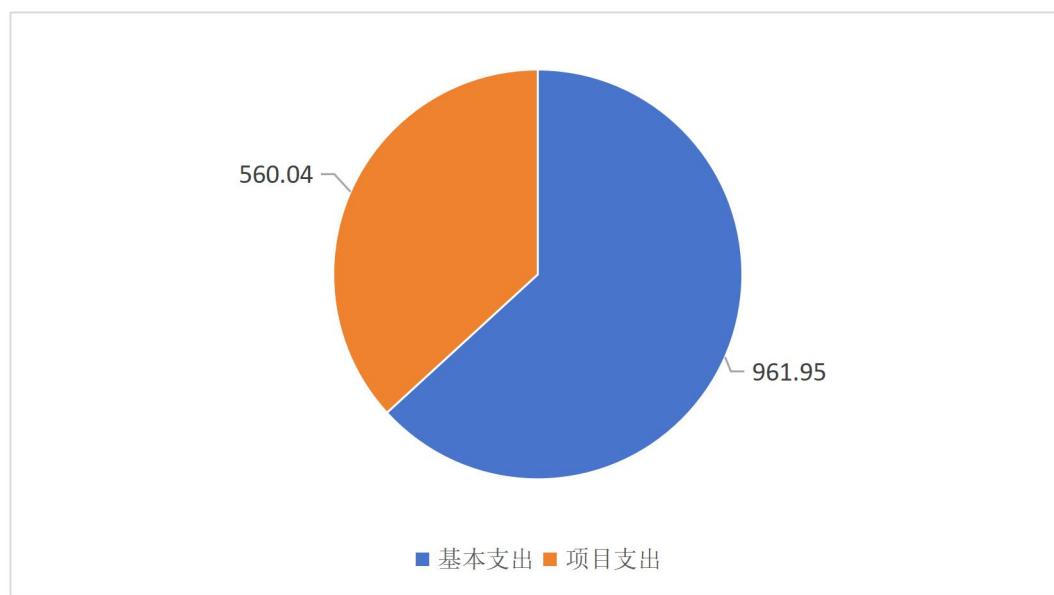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1,521.99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86.51 万元，下降 5.4%，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压减经费。其中：基本支出 961.95 万元，占本年支出 63.2%；项目支出 560.04 万元，占本年支出 36.8%。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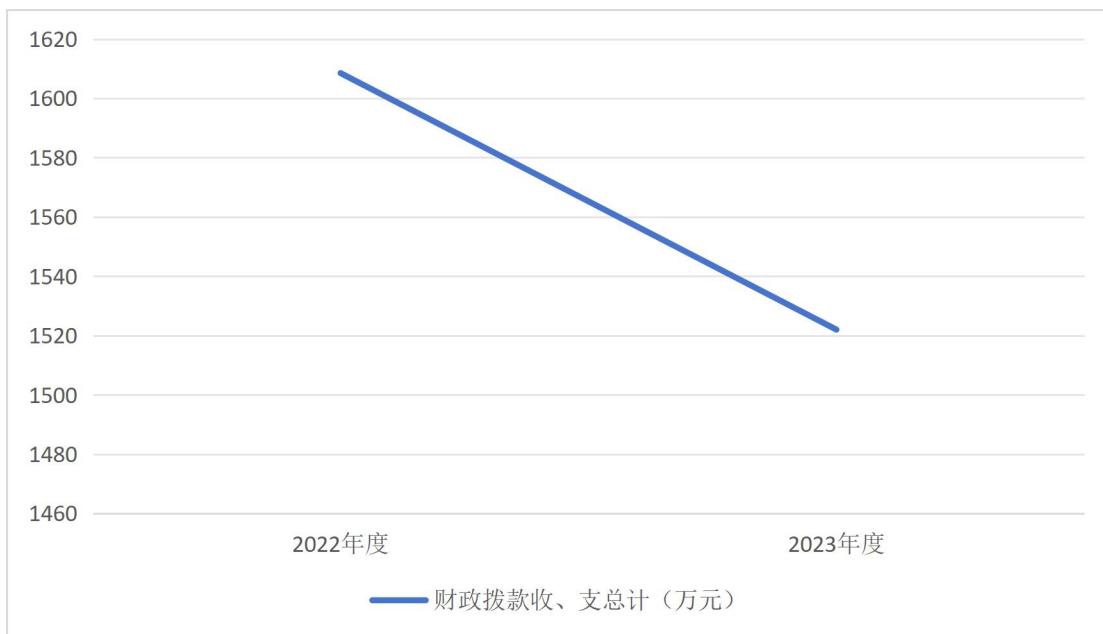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521.99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86.51 万元，下降 5.4%。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压减经费。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521.99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减少 86.51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压减经费。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21.9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86.51 万元，下降 5.4%。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压减经费。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21.9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6 万元，占 0.1%。主要是用于机关运行费用。
2. 教育支出（类）1,136.2 万元，占 74.7%。主要是用于机关职工工资、机关运行费用、执行区委区政府安排的全区党员干部的培训工作各项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50.48 万元，占 16.5%。主要是用于机关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4. 卫生健康支出（类）59.35 万元，占 3.8%。主要是用于机关职工的医疗保险支出。
5. 住房保障支出（类）75.35 万元，占 4.9%。主要是用于缴纳职工公积金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 1,764.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21.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86.3%。其中：基本支出 961.95 万元，项目支出 560.04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 2023 年教学专项经费 45.44 万元；聘用劳务人员服务费 90 万元；学员培训及食宿费 57.6 万元；干部培训费 70 万元；党校大楼运行维护费 289 万元；区委考察调研经费 8 万元。主要成效蔡甸区委党校较好完成年度绩效目标，坚持党校姓党，政治建校持续深入；聚焦主责主业，提升质量服务大局；突出教学重点，课程设置紧扣干部需要；坚持改革创新，全面推动党校发展；全面落实各项工作，提升党校综合实力。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6 万元，占 0.1%。主要是用于机关运行费用。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 0.6 万元。

2. 教育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482.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3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6.6%。主要是落实过紧日子压减经费。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干部教育（项）支出决算 1136.2 万元。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 146.43 万元，支出决算支出 250.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71.1%。主要是增加了职业年金单位部分的支出。其中：（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 1.69 万元；（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 97.69 万元；（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76.18 万元；（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33.81 万元；（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41.11 万元。

4.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 59.35 万元，支出决算支出 59.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00%。其中：（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21.7 万元；（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37.65 万元。

5.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 75.35 万元，支出决算支出 75.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00%。其中：（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61.39 万元；（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决算为 13.97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61.9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894.3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67.6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邮电费、差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无“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2023 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收入支出。

2. 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收入支出。

- (1) 2023 年度无购置公务用车收入支出。
- (2) 本单位本年无公务用车收入支出。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 (3) 本单位本年无公务接待费收入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3 年度中共武汉市蔡甸区委党校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7.64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8 万元，减少 2.6%。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 年度中共武汉市蔡甸区委党校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97.6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97.6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97.6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97.69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中共武汉市蔡甸区委党校无公务用车，其中，无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辆，无主要领导干部用车。无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6 个，区委党校 2023 年度部门年初预算收入(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入)1,764.14 万元。实际预算支出 1,521.9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61.95 万元，项

目支出 560.04 万元，执行率 86.3%。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中共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党校组织对整体预算和党校大楼运行维护费项目进行了预算绩效评价，预算项目评价结论为良好。

（二）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对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1,764.14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中共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党校组织对所有项目进行了预算绩效评价，预算项目整体评价结论为良好。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3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6 个一级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05.04 万元，执行数为 560.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69.6%。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强化党建引领；推进党校事业发展。通过评价，该指标均已完成，达成预期指标；二是提高教职工政治素养。通过评价，该指标均已完成，达成预期指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蔡甸区委党校绩效目标对于能获得数据的指标，均完成年度指标值，整体绩效支出评价良好其中：基本支出执行率为 102.8%，执行率偏高原因：因年中人员调动，2023 年度人员增加，人员经费相应增加导致基本支出-人员经费超出年初预算。

下一步改进措施：1) 绩效目标申报表作为部门绩效

目标审核、预算资金确定和绩效评价的主要依据，应认真完整规范填制，逐步建立绩效目标及预算管理体系，建议按照“绩效总目标——领域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的层次，合理确定各个层级的绩效目标及考核指标值，明确划分和界定必须考核的

指标及其它指标的范围、内容。

2) 完善绩效指标体系建设。结合年度工作任务和各项目具体情况，进一步完善项目年度指标体系，设定科学合理的绩效指标及目标值，提高绩效目标的精准度，如实反映项目产出与效益的预期值。

3) 下一步会将绩效考评纳入对部门工作目标责任制考核范畴；对无效或低效的项目责任人，进行追责。

1.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党校大楼运行维护费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01.2 万元，执行数为 289 万元，完成预算 57.7%。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提升教学质量，保障维修项目建设及时性，保证维护完成及时性；二是保障工作人员的正常工作、工作环境舒适度，大楼使用人员满意度达 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干部培训费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0 万元，执行数为 70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开展主体培训班 3 期，开展专题班 13 期，开展宣讲会 33 场，各类培训班培训 3108 人次；二是提升培训学员党性修养水平，提升党政干部的素养。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3.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教学专项经费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5.44 万元，执行数为 45.44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开展科研，本年度我校科研工作成绩突出：在“武汉都市圈现代化发展党校论坛”合作项目立项并结项 2 项；2 篇论文获武汉市委党校征文比赛二等奖；在武汉市委党校年度科研项目立项 1 项。教职工进修培训完成率、科研课题

完成率、教学器材购置完成率，报刊、图书及教学资料更新完成率、对外交流活动完成率均为 100%；二是本年度，我校制定了年度科研工作计划，全校教职工划分 4 个科研组，进行了相关学习、调研活动，6 篇科研资政文章获区领导签批，超年初计划完成任务。提升了党校教师个人的可持续发展活力。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4.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聘用劳务人员服务费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0 万元，执行数为 9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保障聘用第三方公司费用，保障机关后勤工作正常运转；二是提高行政管理效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5.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学员培训及食宿费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7.6 万元，执行数为 57.6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保障教职员及学员用餐环境达标，食品安全质量得到保证；二是学员培训后勤服务得保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6.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区委考察调研费全年预算数为 8 万元，执行数 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保障考察调研人员住宿及就餐环境；二是保障考察工作的正常开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本单位将按照实际情况更合理地设计绩效指标，保证预算目标与实际工作相匹配；结合以往该项目的特点，以科学的预见性和前瞻性，合理的编制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并保证项目在实施

过程中各项工作得以充分的执行，从而达到项目的绩效目标。

第四部分 2023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坚持党校姓党，政治建校持续深入

我校坚持将党校姓党根本原则贯穿到办学全过程、各方面，始终保持正确办学方向，强化党建引领。坚持将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落实到教学、科研、管理全过程。一切教学、科研、办学活动都坚持党性原则，遵循党的政治路线。坚持将政治标准作为考

核教职工的第一标准，将政治素养提升作为教职工综合素质培养的首要任务。

（二）聚焦主责主业，提升质量服务大局

1. 聚焦主业培养干部。党校充分发挥干部培训主渠道、主阵地作用，助力全区党员干部队伍建设。本年度，共举办各类培训班 16 期，培训学员 3108 人次，其中，主体班 3 期，以资源优势服务于区直单位，与区纪委、区委组织部、区妇联等单位联合举办专题培训班 13 期。

2. 强化科研提升水平。组织教师围绕党的创新理论、重大决策部署开展科研，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开展科研，本年度我校科研工作成绩突出：在“武汉都市圈现代化发展党校论坛”合作项目立项并结项 2 项；2 篇论文获武汉市委党校征文比赛二等奖；在武汉市委党校年度科研项目立项 1 项。

3. 紧抓调研建言献策。为践行“为党育才，为党献策”初心，充分发挥党校智库作用，我校积极推进建言献策资政材料撰写工作。本年度，我校制定了年度科研工作计划，全校教职工划分 4 个科研组，进行了相关学习、调研活动，6 篇科研资政文章获区领导签批，超年初计划完成任务。

4. 开展宣讲引领思想。组织教师学习研究宣传党的创新理论和重大决策部署，对党的重大方针政策释疑解惑，在重大时间节点发声，在重大问题亮观点，发挥党校在研究阐释上思想引领作用。积极在校内外开展专题授课和理论宣讲，围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二十大精神、省市区重要会议精神、区“四大比拼”工作、党章、党的建设等内容开展授课宣讲，本

年度开展宣讲 33 场，培训党员群众 2340 余人次。

（三）突出教学重点，教学工作提档升级

1. 围绕中心大局，全力助推“四大比拼”。本年度，我校围绕区“四大比拼”中心工作，开展了一系列工作部署。一是设置“四大比拼”相关专题培训课程。我区制定了对标学习大湾区经验，锚定高质量发展，部署推进“四大比拼”工作方案后，区委党校迅速反应，围绕这一中心工作，部署区委党校干部培训工作。在年轻干部培训班、“两新”书记培训班等班次采取“理论宣讲+交流研讨+现场教学”相结合的方式，将“四大比拼”相关内容学习落到实处。二是深入开展“四大比拼”、“十大工程”相关专题调研活动。下半年，我校以此为调研及论文撰写重点方向，由校领导班子成员分别带队组织开展深度调研，撰写相关资政报告及调研文章 6 篇；三是制定常态化工作机制。多次召开专题会议，研讨制定了“四大比拼”相关工作方案、实施细则、考评机制等，并督促落实，确保相关工作有序、高效开展。

2. 瞄准先进目标，展开高质量发展新篇章。我校积极落实区委相关要求，开展瞄准先进单位，明确学习比拼标杆工作。我校选定市委党校作为对接单位，下半年，我校领导及教师先后 6 次前往市委党校对接精品课培育、秋季教学计划交流、课题立项等多项工作，找准工作思路、能力、措施、作风等方面短板和差距，认真分析梳理其先进做法经验，立足实际制定我校切实可行的工作措施。

3. 聚焦干部需求，课程设置不断优化。课程设置突出“一个中心、四个方面”要求。主体班教学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

色社会主义思想为中心内容和首要任务，同时注重理论基础、党性修养、世界眼光和地方特色的课程设置。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及领导干部培训核心需求不断优化课程设置，开展具有蔡甸特色的教学工作，邀请区领导上讲台，讲授“推进蔡甸区经济高质量发展”、“围绕‘四大比拼’、‘十大工程’介绍区委中心工作”、“蔡甸区‘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解读”等专题，既高屋建瓴又接地气阐释蔡甸发展之要；同时，组织学员到蔡甸经济发展前沿、到蔡甸基层学习、调研，撰写调研论文，为蔡甸发展建言献策；到来凤县开展党性教育和革命传教育，深入学习张富清精神，净化灵魂，补钙壮骨，坚定理想信念，锤炼政治品格，深受学员好评。

4. 坚持改革创新，全面推动教研咨水平提升。深化教研咨一体化改革，推动“大调研”、集体备课等工作，着力培育教研咨新成果。全力打造精品课程，今年有2门课程被评为市委党校精品课程，实现了党校精品教学课程重大突破；围绕我区“四大比拼”、“十大工程”中心工作在区内选择优质教学点，增加中德产业园、光控特斯联（武汉）智慧产业园、博格华纳工业园等现场教学点，“串珠成链”，打造区内特色现场教学线路；完善《蔡甸区党政领导干部上讲台实施办法》，区委书记余从斌等区委、区政府领导带头为培训班学员授课，市、区有关部门领导上讲台专题授课达21人次，党校主要领导与主体班学员座谈3次。

（四）全面落实各项工作，提升党校综合实力

结合党校实际，认真落实区内各项工作，不断提升，争先创优。一是落实绩效目标任务。紧盯区绩效目标任务，结合党校工

作实际，统筹各科室工作，分解目标任务，责任到人，确保按时保质完成区绩效目标任务；二是落实党建工作。发挥党校优势，扎实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大兴调查研究、下基层察民情解民忧暖民心实践活动，深入推进政治机关政治学校建设，发挥党建对党校工作的引领作用；三是落实各项常态工作。圆满完成了文明创建、纪检监察、平安创建、普法、乡村振兴、统战、保密、语言文字、垃圾分类及其他事务工作，多项工作获相关考评单位通报表扬。重点工作具体事项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	------	---------	------

1	坚持党校姓党，政治建校持续深入	我校坚持将党校姓党根本原则贯穿到办学全过程、各方面，始终保持正确办学方向，强化党建引领。坚持将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落实到教学、科研、管理全过程。一切教学、科研、办学活动都坚持党性原则，遵循党的政治路线。坚持将政治标准作为考核教职工的第一标准，将政治素养提升作为教职工综合素质培养的首要任务。	已完成
---	-----------------	--	-----

2	聚焦主业培养干部	党校充分发挥干部培训主渠道、主阵地作用，助力全区党员干部队伍建设。本年度，共举办各类培训班16期，培训学员3108人次，其中，主体班3期，以资源优势服务于区直单位，与区纪委、区委组织部、区妇联等单位联合举办专题培训班13期。	已完成
---	----------	--	-----

3	强化科研提升水平	组织教师围绕党的创新理论、重大决策部署开展科研，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开展科研，本年度我校科研工作成绩突出：在“武汉都市圈现代化发展党校论坛”合作项目立项并结项2项；2篇论文获武汉市委党校征文比赛二等奖；	
---	----------	--	--

在武汉市委党校年度科研项目立项 1 项。已完成

4 紧抓调研建言献策 为践行“为党育才，为党献策”初心，充分发挥党校智库作用，我校积极推进建言献策资政材料撰写工作。本年度，我校制定了年度科研工作计划，全校教职工划分 4 个科研组，进行了相关学习、调研活动，6 篇科研资政文章获区领导签批，超年初计划完成任务。已完成

5 开展宣讲引领思想 组织教师学习研究宣传党的创新理论和重大决策部署，对党的重大方针政策释疑解惑，在重大时间节点发声，在重大问题亮观点，发挥党校在研究阐释上思想引领作用。积极在校内外开展专题授课和理论宣讲，围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二十大精神、省市区重要会议精神、区“四大比拼”工作、党章、党的建设等内容开展授课宣讲，本年度开展宣讲 33 场，培训党员群众 2340 余人次。已完成

6 围绕中心大局，全力助推“四大比拼” 我校围绕区“四大比拼”中心工作，开展了一系列工作部署。一是设置“四大比拼”相关专题培训课程。我区制定了对标学习大湾区经验，锚定高质量发展，部署推进“四大比拼”工作方案后，区委党校迅速反应，围绕这一中心工作，部署区委党校干部培训工作。在年轻干部培训班、“两新”书记培训班等班次采取“理论宣讲+交流研讨+现场教学”相结合的方式，将“四大比拼”相关内容学习落到实处。二是深入开展“四大比拼”、“十大工程”相关专题调研活动。下半年，我校以此为调研及论文撰写重点方向，由校领导班子成员分别带队组织开展深度调研，撰写相关资政报告及调研文章 6 篇；三是制定常态化工作机制。多次召开专题会议，研讨制定了“四

“大比拼”相关工作方案、实施细则、考评机制等，并督促落实，确保相关工作有序、高效开展已完成

7 瞄准先进目标，展开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我校积极落实区委相关要求，开展瞄准先进单位，明确学习比拼标杆工作。我校选定市委党校作为对接单位，下半年，我校领导及教师先后6次前往市委党校对接精品课培育、秋季教学计划交流、课题立项等多项工作，找准工作思路、能力、措施、作风等方面短板和差距，认真分析梳理其先进做法经验，立足实际制定我校切实可行的工作措施。已完成

8 聚焦干部需求，课程设置不断优化 课程设置突出“一个中心、四个方面”要求。主体班教学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中心内容和首要任务，同时注重理论基础、党性修养、世界眼光和地方特色的课程设置。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及领导干部培训核心需求不断优化课程设置，开展具有蔡甸特色的教学工作，邀请区领导上讲台，讲授“推进蔡甸区经济高质量发展”、“围绕‘四大比拼’、‘十大工程’介绍区委中心工作”、“蔡甸区‘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解读”等专题，既高屋建瓴又接地气阐释蔡甸发展之要；同时，组织学员到蔡甸经济发展前沿、到蔡甸基层学习、调研，撰写调研论文，为蔡甸发展建言献策；到来凤县开展党性教育和革命传教育，深入学习张富清精神，净化灵魂，补钙壮骨，坚定理想信念，锤炼政治品格，深受学员好评。已完成

9 坚持改革创新，全面推动教研咨水平提升 深化教研咨一体化改革，推动“大调研”、集体备课等工作，着力培育教研咨新成

果。全力打造精品课程，今年有2门课程被评为市委党校精品课程，实现了党校精品教学课程重大突破；围绕我区“四大比拼”、“十大工程”中心工作在区内选择优质教学点，增加中德产业园、光控特斯联（武汉）智慧产业园、博格华纳工业园等现场教学点，“串珠成链”，打造区内特色现场教学线路；完善《蔡甸区党政领导干部上讲台实施办法》，区委书记余从斌等区委、区政府领导带头为培训班学员授课，市、区有关部门领导上讲台专题授课达21人次，党校主要领导与主体班学员座谈3次。已完成

10 全面落实各项工作，提升党校综合实力 结合党校实际，认真落实区内各项工作，不断提升，争先创优。一是落实绩效目标任务。紧盯区绩效目标任务，结合党校工作实际，统筹各科室工作，分解目标任务，责任到人，确保按时保质完成区绩效目标任务；二是落实党建工作。发挥党校优势，扎实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大兴调查研究、下基层察民情解民忧暖民心实践活动，深入推进政治机关政治学校建设，发挥党建对党校工作的引领作用；三是落实各项常态工作。圆满完成了文明创建、纪检监察、平安创建、普法、乡村振兴、统战、保密、语言文字、垃圾分类及其他事务工作，多项工作获相关考评单位通报表扬。

重点工作具体事项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坚持党校姓党，政治建校持续	我校坚持将党校姓党根本原则贯穿到办学全过程、各方面，始终保持正确办学方向，强化党建引领。坚持将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落实到教学、科研、管理全过程。一切教学、科研、办学活动都坚持党性原则，遵循党的政治路线。坚持将政治标准作为考核教	已完成

	深入	职工的第一标准，将政治素养提升作为教职工综合素质培养的首要任务。	
2	聚焦主业培养干部	党校充分发挥干部培训主渠道、主阵地作用，助力全区党员干部队伍建设。本年度，共举办各类培训班 16 期，培训学员 3108 人次，其中，主体班 3 期，以资源优势服务于区直单位，与区纪委、区委组织部、区妇联等单位联合举办专题培训班 13 期。	已完成
3	强化科研提升水平	组织教师围绕党的创新理论、重大决策部署开展科研，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开展科研，本年度我校科研工作成绩突出：在“武汉都市圈现代化发展党校论坛”合作项目立项并结项 2 项；2 篇论文获武汉市委党校征文比赛二等奖；在武汉市委党校年度科研项目立项 1 项。	已完成
4	紧抓调研建言献策	为践行“为党育才，为党献策”初心，充分发挥党校智库作用，我校积极推进建言献策资政材料撰写工作。本年度，我校制定了年度科研工作计划，全校教职工划分 4 个科研组，进行了相关学习、调研活动，6 篇科研资政文章获区领导签批，超年初计划完成任务。	已完成
5	开展宣讲引领思想	组织教师学习研究宣传党的创新理论和重大决策部署，对党的重大方针政策释疑解惑，在重大时间节点发声，在重大问题亮观点，发挥党校在研究阐释上思想引领作用。积极在校内外开展专题授课和理论宣讲，围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二十大精神、省市区重要会议精神、区“四大比拼”工作、党章、党的建设等内容开展授课宣讲，本年度开展宣讲 33 场，培训党员群众 2340 余人次。	已完成
6	围绕中心大局，全力助推“四大比拼”	我校围绕区“四大比拼”中心工作，开展了一系列工作部署。一是设置“四大比拼”相关专题培训课程。我区制定了对标学习大湾区经验，锚定高质量发展，部署推进“四大比拼”工作方案后，区委党校迅速反应，围绕这一中心工作，部署区委党校干部培训工作。在年轻干部培训班、“两新”书记培训班等班次采取“理论宣讲+交流研讨+现场教学”相结合的方式，将“四大比拼”相关内容学习落到实处。二是深入开展“四大比拼”、“十大工程”相关专题调研活动。下半年，我校以此为调研及论文撰写重点方向，由校领导班子成员分别带队组织开展深度调研，撰写相关资政报告及调研文章 6 篇；三是制定常态化工作机制。多次召开专题会议，研讨制定了“四大比拼”相关工作方案、实施细则、考评机制等，并督促落实，确保相关工作有序、高效开展	已完成
7	瞄准先进单位，展开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我校积极落实区委相关要求，开展瞄准先进单位，明确学习比拼标杆工作。我校选定市委党校作为对接单位，下半年，我校领导及教师先后 6 次前往市委党校对接精品课培育、秋季教学计划交流、课题立项等多项工作，找准工作思路、能力、措施、作风等方面的短板和差距，认真分析梳理其先进做法经验，立足实际制定我校切实可行的工作措施。	已完成
8	聚焦干部需求，课程设	课程设置突出“一个中心、四个方面”要求。主体班教学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中心内容和首要任务，同时注重理论基础、党性修养、世界眼光和地方特色的课程设置。	已完成

	置不断优化	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及领导干部培训核心需求不断优化课程设置，开展具有蔡甸特色的教学工作，邀请区领导上讲台，讲授“推进蔡甸区经济高质量发展”、“围绕‘四大比拼’、‘十大工程’介绍区委中心工作”、“蔡甸区‘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解读”等专题，既高屋建瓴又接地气阐释蔡甸发展之要；同时，组织学员到蔡甸经济发展前沿、到蔡甸基层学习、调研，撰写调研论文，为蔡甸发展建言献策；到来凤县开展党性教育和革命传教育，深入学习张富清精神，净化灵魂，补钙壮骨，坚定理想信念，锤炼政治品格，深受学员好评。	
9	坚持改革创新，全面推动教研咨水平提升	深化教研咨一体化改革，推动“大调研”、集体备课等工作，着力培育教研咨新成果。全力打造精品课程，今年有2门课程被评为市委党校精品课程，实现了党校精品教学课程重大突破；围绕我区“四大比拼”、“十大工程”中心工作在区内选择优质教学点，增加中德产业园、光控特斯联（武汉）智慧产业园、博格华纳工业园等现场教学点，“串珠成链”，打造区内特色现场教学线路；完善《蔡甸区党政领导干部上讲台实施办法》，区委书记余从斌等区委、区政府领导带头为培训班学员授课，市、区有关部门领导上讲台专题授课达21人次，党校主要领导与主体班学员座谈3次。	已完成
10	全面落实各项工作，提升党校综合实力	结合党校实际，认真落实区内各项工作，不断提升，争先创优。一是落实绩效目标任务。紧盯区绩效目标任务，结合党校工作实际，统筹各科室工作，分解目标任务，责任到人，确保按时保质完成区绩效目标任务；二是落实党建工作。发挥党校优势，扎实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大兴调查研究、下基层察民情解民忧暖民心实践活动，深入推进政治机关政治学校建设，发挥党建对党校工作的引领作用；三是落实各项常态工作。圆满完成了文明创建、纪检监察、平安创建、普法、乡村振兴、统战、保密、语言文字、垃圾分类及其他事务工作，多项工作获相关考评单位通报表扬	已完成

第五部分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养老保险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的医疗经费；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

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经费；

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
10.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干部教育（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

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

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三) 其他专用名词。

无。

第六部分 附件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党校 2023 年度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2023 年度整体绩效

项目编号：鄂正会绩评字[2024]第 J009 号

项目单位：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党校

主管部门：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党校

本次绩效结果

根据蔡甸区财政局组织开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的工作安排，湖北正大会计师事务有限责任公司接受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党校的委托（以下简称：区委党校），开展对区委党校“2023 年度整体绩效”评价工作，通过绩效评价，调查了解区委党校“2023 年度整体绩效”项目在资金投入和管理方面是否符合有关规定和要求，分析衡量项目资金使用的效率、效益和效果是否达到了预期目标，探索和改进项目资金管理方式，为以后年度类似项目的开展提供参考、积累经验。

通过“2023 年度整体绩效”评价，区委党校较好完成年度绩效目标，有效做到区级财政资金、绩效评价、上级财政等核心概念。统一技术体系，规范流程。整体评价结果为“良好”。

摘要

概述

为落实中央政策，进一步深化预算体制改革，切实加强财政资金的管理，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湖北正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组织成立评价小组，评价小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湖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决定》、《中共武汉市委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蔡甸区财政局关于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系列制度〉的通知》（蔡财〔2020〕8号）及《蔡甸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蔡财〔2024〕1号）等要求，秉承第三方评价应遵循的独立、客观、公平、公正原则，实施了必要的评价程序，完成了区委党校“2023年度整体绩效”评价的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的绩效评价工作，并撰写区委党校“2023年度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区委党校 2023 年度部门年初预算收入(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64.14 万元。实际预算支出 1521.9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61.95 万元，项目支出 560.04 万元，执行率 86.3%。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区委党校紧紧围绕中心开展 2023 年度绩效目标各项工作任务。通过评价各个绩效目标，均完成年度绩效目标任务。

年度绩效目标：1、按照区委和中心培训计划，高质量完成干部培训任务，扩大理论宣讲覆盖面和影响力；2、深入开展教学研究，进一步提高科研咨政材料的撰写的质量；3、高质量完成区委决策和中心宣传、教育、培训工作，培养造就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充分的发挥干部培训、思想引领、理论建设、决策咨询作用；4、加强基础设施和信息化建设，为教学科研工作提供服务保障。实际完成值达到年初目标值，部分项目超过年初目标值，经济效益显著。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区委党校较好完成 2023 年度部门预算及 4 个项目绩效目标，整体完成较好。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① 预算完成情况

2023 年度部门年初预算收入(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64.14 万元。实际预算支出 1,521.9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61.95 万元，项目支出 560.04 万元，执行率 86.3%。明细如下：

部门整体决算收入明细表

项目	年初预算数(万元)	决算数(万元)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644.14	1521.9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	100	
五、事业收入		
六、经营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其他收入	20	
本年收入合计	1764.14	1521.99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		
合计	1764.14	1521.99

部门整体决算支出明细表

项目类别	年初预算数(万元)	预算执行数(万元)
一、基本支出	959.1	961.95
人员经费	889.66	894.3
公用经费	69.44	67.64
二、项目支出	805.04	560.04
教学专项业务费	45.44	45.44
学员培训及食宿费	57.6	57.6
干部培训费	70	70
聘请劳务人员服务费	90	90
党校大楼运行维护费	514	289
区委考察调研费	8	8

部门整体决算支出明细表

单位往来费用	20	
本年支出合计	1764.14	1521.99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1764.14	1521.99

②偏离原因

区委党校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764.14 万元，实际预算支出 1521.99 万元，压缩预算支出 242.16 万元。其中：增加基本支出 2.84 万元，压缩项目支出 245 万元。

增加的基本支出主要是区财政追加提高养老保险缴费基数以及 2023 年退休人员做实职业年金和一次性退休补贴费用。

压缩的项目支出主要是区财政压减项目支出，党校大楼运行维护费项目支出中第三季度和第四季度租金未完全支付给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单位往来费用项目支出未使用。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区委党校完成 2023 年度整体绩效及 4 个项目年度绩效目标，具体情况如下：

年度目标 1：按照区委和中心培训计划，高质量完成干部培训任务，扩大理论宣讲覆盖面和影响力。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数量指标完成情况

数量指标设置了 3 个三级指标：重大理论培训年初目标值 2 期；党校主体班年初目标值 2 期；专业化能力培训年初目标值 12 期。通过评价，该指标均已达到预期目标。

2) 质量指标完成情况

质量指标设置了 2 个三级指标：按期结业率年初目标值 90%，培训出勤率年初目标值 $\geq 90\%$ 。通过评价，该指标均已达到预期目标。

3) 时效指标完成情况

时效指标设置了 1 个三级指标：培训计划按期完成率年初目标值 100%。通过评价，该指标已达到预期目标。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社会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社会效益指标设置了 1 个三级指标：学员政策水平和能力提升。通过评价，该指标已达到预期目标。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设置了 1 个三级指标：学员满意度 90%。通过评价，该指标已达到预期目标。

年度目标 2：深入开展教学研究，进一步提高科研咨政材料的撰写的质量。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数量指标完成情况

数量指标设置了 1 个三级指标：撰写调研报告篇数年初目标值 2 篇。通过评价，该指标已达到预期目标。

2) 时效指标完成情况

时效指标设置了 1 个三级指标：调研报告完成时间年初目标值按期完成。通过评价，该指标已达到预期目标。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社会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社会效益指标设置了 1 个三级指标：教学科研成果转化，提升决策咨询服务效果提升。通过评价，该指标已达到预期目标。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设置了 1 个三级指标：职工满意度 90%。通过评价，该指标已达到预期目标。

年度目标 3：高质量完成区委决策和中心宣传、教育、培训工作，培养造就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充分的发挥干部培训、思想引领、理论建设、决策咨询作用。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数量指标完成情况

数量指标设置了 3 个三级指标：重大理论培训完成率年初目标值 100%；党校主体班培训完成率年初目标值 100%；专业化

能力培训完成率年初目标值 $\geq 90\%$ 。通过评价，该指标已达到预期目标。

2) 质量指标完成情况

质量指标设置了 2 个三级指标：按期结业率年初目标值 90%，培训出勤率年初目标值 90%。通过评价，该指标均已达到预期目标。

3) 时效指标完成情况

时效指标设置了 1 个三级指标：培训及时率年初目标值 100%。通过评价，该指标已达到预期目标。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社会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社会效益指标设置了 2 个三级指标：培训学员党性修养水平提升，各项目经费、人员有保障。通过评价，该指标已达到预期目标。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设置了 1 个三级指标：学员满意度 90%以上。通过评价，该指标已达到预期目标。

年度目标 4：加强基础设施和信息化建设，为教学科研工作提供服务保障。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数量指标完成情况

数量指标设置了 5 个三级指标：教职工进修培训完成率年初目标值 100%；科研课题完成率年初目标值 100%；兼职师资库年初目标值 ≥ 6 人；图书及教学资料更新完成率年初目标值 100%；信息系统维护完成率年初目标值 100%。通过评价，该指标已达到预期目标。

2) 质量指标完成情况

质量指标设置了 1 个三级指标：系统验收合格率年初目标值 90%。通过评价，该指标均已达到预期目标。

3) 时效指标完成情况

时效指标设置了 1 个三级指标：信息系统维护及时率年初目标值 100%。通过评价，该指标已达到预期目标。

4) 成本指标完成情况

成本指标设置了 1 个三级指标：经费使用率年初目标值 $\leq 100\%$ 。通过评价，该指标已达到预期目标。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社会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社会效益指标设置了 2 个三级指标：提升信息化教学水平提升，教学人员的稳定率 100%。通过评价，该指标已达到预期目标。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设置了 1 个三级指标：学员满意度 90%。通过评价，该指标已达到预期目标。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有待进一步优化。

2、预算执行率偏低或偏高。2023 年基本支出年初预算额 959.10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年初预算数 889.66 万元，实际预算支出 894.30 万元，执行率 100.5%，系区财政追加提高养老保险缴费基数以及 2023 年退休人员做实职业年金和一次性退休补贴费用；公用经费年初预算数 69.44 元，实际预算支出 67.64 万元，执行率 97.4%，系区委党校会议费未使用。区委党校项目支出年初预算额 805.04 万元，实际预算支出 560.04 万元，执行率 69.6%，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偏低，减少的项目支出主要为党校大楼运行维护费项目支出和单位往来费用项目支出未使用，实际执行率偏低的原因主要是区财政压减项目支出，党校大楼运行维护费项目支出中第三季度和第四季度租金未完全支付给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单位往来费用项目支出未使用。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一) 进一步优化和完善指标体系，并加强绩效指标的动态管理。区委党校应紧贴年度工作计划和要点，制定科学合理的绩效目标和年度指标值。在项目实施的过程中，对绩效指标实行动态管理，结合工作实际，及时更新调整与部门职能、工作计划无

关的绩效指标，确保绩效指标与项目内容和资金规模合理匹配。

(二) 为提高预算编制准确率，可从下面几个方面改进：一是区委党校应加强对预算编制标准的调研，增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二是进一步规范预算管理，促进预算管理与经费支出标准的有机结合；三是提高预算编制的基础性工作，力求预算完整细化。强化对支出标准执行情况的监督，有效控制区委党校支出；四是落实厉行节约要求，严格单位运行经费管理，加强人员编制管理和资产管理，完善日常公用经费定额标准和专项公用经费编制标准，逐步建立与资产管理相结合、与决算相衔接的基本支出定额标准。按照新的项目支出分级、分类管理办法，加快推进项目支出标准体系建设。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2023 年度整体绩效”评价对预算编制情况进行了关注。区委党校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764.14 万元，实际预算支出 1,521.99 万元，执行率为 86.3%。

区委党校编制预算时由于客观原因，无法准确预估来年部分项目经费，从而导致预算执行率偏低。

建议区委党校在下一步工作中重点关注，根据历年决算情况，结合单位和社会的大环境要求，在编制下一年度预算时充分考虑收入增减预期，使预算编制更加准确、合理、科学。

五、绩效评价方法及结果

1. 绩效评价方法

评价方法主要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因素分析法等。

成本效益分析法：是将一定时期内的支出与效益进行对比分析，以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比较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档期情况、不同部门、不用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最低成本法：是指对效益确定却不易计量的同类对象的实施成本进行比较，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因素分析法：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区委党校“2023 年度整体绩效”评价根据其特点和评价工作的要求，选择比较法、公众评判法、统计计算法、实地考察等方法进行绩效评价分析，与此同时，我们将收集大量直接的统计资料进行分析研究。

2. 评价结果

区委党校按“2023 年度整体绩效”评价的要求逐步实施，有效地完成整体年度目标。通过“2023 年度整体绩效”，区委党校对照职责分工，全力抓好工作落实，各项绩效目标任务进展良好。区委党校 2023 年度坚持党校姓党，政治建校持续深入，

聚焦主责主业，提升质量服务大局，突出教学重点，教学工作提档升级，全面落实各项工作，提升党校综合实力。对于本次绩效评价中能获得数据的绩效指标，均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值，“2023 年度整体绩效”评价结果为“良好”。

2023年度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党校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党校

填报日期：2024年3月31日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党校			
基本支出总额		961.95		项目支出总额	560.04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86.3%	
年度目标1：按照区委和中心培训计划，高质量完成干部培训任务，扩大理论宣讲覆盖面和影响力。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大理论培训	2期	2期
			党校主体班	2期	3期
			专业化能力培训	12期	14期
	质量指标	按期结业率	90%	90%	90%
			≥90%	90%	90%
		时效指标	培训计划按期完成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学员政策水平和能力	提升	学员政策水平和能力得到有效提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员满意度	90%	90%
年度目标2：深入开展教学研究，进一步提高科研咨政材料的撰写的质量。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撰写调研报告篇数	≥2篇	2023年，区委党校积极参加省市委党校理论研讨会，并撰写理论文章；同时围绕区情，撰写的资政报告。2篇论文在市委党校理论研讨会上获奖，5篇资政报告获区领导签批。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调研报告完成时间	按期完成	按期完成调研报告
			教学科研成果转化，提升决策咨询服务效果	提升	决策咨询服务效果得到有效提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职工满意度	90%	90%
年度目标3：高质量完成区委决策和中心宣传、教育、培训工作，培养造就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充分的发挥干部培训、思想引领、理论建设、决策咨询作用。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大理论培训完成率	100%	100%
			党校主体班培训完成率	100%	100%
			专业化能力培训完成率	≥90%	90%
	质量指标	按期结业率	90%	90%	90%
			培训出勤率	90%	90%
		时效指标	培训及时率	90%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培训学员党性修养水平提升	提升	学员党性修养水平有效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各项目经费、人员有保障	可持续	各项目经费和人员保障可持续发展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员满意度	90%以上	90%

2023年度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党校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党校

填报日期：2024年3月31日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党校					
基本支出总额	961.95		项目支出总额	560.04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1764.14	1521.99	86.3%	
年度目标4：加强基础设施和信息化建设，为教学科研工作提供服务保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教职工进修培训完成率	100%	100%
			科研课题完成率	100%	100%
			兼职师资库	≥6人	全年已报送1名教师参加省委党校为期一个月的师资班学习；已报送2名教师参加市委党校2周的师资班培训；已报送2名教师参加全市党校系统“全周期、全链条为党育才、为党献策”专题学术交流会；已报送2名教师参加市委党校“导学班主任”学习；已报送1名教师参加市委党校“2023年度各级联络员和教学组织员”培训班学习；已分4批组织8名教学人员参加市委举办的“江城红讲堂”等活动；已报送4名教师参加市委党校精品课展示观摩学习。
		质量指标	图书及教学资料更新完成率	100%	100%
			信息系统维护完成率	100%	100%
			系统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信息系统维护及时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率	≤100%	86.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信息化教学水平	提升	有效提升了信息化教学水平
		可持续影响指标	教学人员的稳定率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员满意度	90%	9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1、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有待进一步优化。 2、预算执行率偏低或偏高。2023年基本支出年初预算额959.10万元，其中人员经费年初预算数889.66万元，实际预算支出894.3万元，执行率100.5%，系区财政追加提高养老保险缴费基数以及2023年退休人员做实职业年金和一次性退休补贴费用；公用经费年初预算数69.44元，实际预算支出67.64万元，执行率97.4%，系区委党校会议费未使用。区委党校项目支出年初预算额805.04万元，实际预算支出560.04万元，执行率69.6%，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偏低，减少的项目支出主要为党校大楼运行维护费项目支出和单位往来费用项目支出未使用，实际执行率偏低的原因主要是区财政压减项目支出，党校大楼运行维护费项目支出中第三季度和第四季度租金未完全支付给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单位往来费用项目支出未使用。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一）进一步优化和完善指标体系，并加强绩效指标的动态管理。区委党校应紧贴年度工作计划和要点，制定科学合理的绩效目标和年度指标值。在项目实施的过程中，对绩效指标实行动态管理，结合工作实际，及时更新调整与部门职能、工作计划无关的绩效指标，确保绩效指标与项目内容和资金规模合理匹配。 （二）为提高预算编制准确率，可从以下几个方面改进：一是区委党校应加强对预算编制标准的调研，增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二是进一步规范预算管理，促进预算管理与经费支出标准的有机结合；三是提高预算编制的基础性工作，力求预算完整细化。强化对支出标准执行情况的监督，有效控制区委党校支出；四是落实厉行节约要求，严格单位运行经费管理，加强人员编制管理和资产管理，完善日常公用经费定额标准和专项公用经费编制标准，逐步建立与资产管理相结合、与决算相衔接的基本支出定额标准。按照新的项目支出分级、分类管理办法，加快推进项目支出标准体系建设。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党校

2023年党校大楼运行维护费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党校大楼运行维护费

项目编号：鄂正会绩评字[2024]第J010号

项目单位：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党校

主管部门：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党校

本次绩效结果

我们接受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党校的委托(以下简称：区委党校)，对 2023 年“党校大楼运行维护费”项目进行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党校大楼运行维护费”项目完成年初设置绩效目标，综合评价结果“良好”。

“党校大楼运行维护费”项目绩效指标设置 3 个一级指标，其中：产出指标设置 3 个二级指标（含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效益指标设置 1 个二级指标（含社会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设置 1 个二级指标（含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摘要

概述

为落实中央政策，进一步深化预算体制改革，切实加强财政资金的管理，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评价小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湖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决定》、《中共武汉市委 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蔡甸区财政局关于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系列制度〉的通知》（蔡财〔2020〕8号）及《蔡甸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蔡财〔2024〕1号）等要求，秉承第三方评价应遵循的独立、客观、公平、公正原则，实施了必要的评价程序，完成了区委党校2023年“党校大楼运行维护费”项目的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的绩效评价工作，并形成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党校大楼运行维护费”项目年初财政预算为 514 万元，截止 2023 年年底，执行财政资金 289 万元，项目执行率为 56.2%。

2. 完成绩效目标

“党校大楼运行维护费”项目是区委党校常年性项目，内容包括：保障党校工作人员办公和学员培训和机构正常运行。

通过评价，区委党校 2023 年较好完成“党校大楼运行维护费”项目年初绩效目标，“党校大楼运行维护费”项目工作效果显著，获得各级部门好评。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党校大楼运行维护费”项目实际执行率偏低。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党校大楼运行维护费”项目年度财政预算为 514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办公大楼租金；按有关规定每年必须对大楼空调（地源热泵）系统、电梯（4 个）、消防报警系统、地下车库沉井抽水泵（10 个）及管道系统、大楼（含地下车库）水电线路等进行正常维保经费；支付大楼电费，全年执行财政资金 289 万元。明细如下：

“党校大楼运行维护费”项目明细表

项目名称	年初预算数(万元)	预算执行金额(万元)
党校大楼运行维护费	514	289
电费		56.25
维修(护)费		7.75
租赁费		225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绩效指标设置 2 个一级指标，其中：产出指标设置 3 个二级指标（含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效益指标设置 1 个二级指标（含社会效益指标）。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根据评价原则，项目绩效产出指标完成较好，评价结果为较好。

产出指标设置 3 个二级指标（含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主要从项目的实际完成值情况进行评价。对于该项目的评价，评价小组主要采取了项目资料研究、访谈等方式进行资料归集、整理和分析，收集了项目实施单位的项目汇总资料，对项目产出涉及的指标进行评价。

数量指标设置了 1 个三级指标：1、培训学员人次 ≥ 580 人。通过评价，该指标已达到预期目标。

质量指标设置了 2 个三级指标：1、办公区域安全、卫生达标率 $\geq 95\%$ ；2、场地面积满足学员培训和住宿需要 100%。通过评价，该指标均已达到预期目标。

时效指标设置了 1 个三级指标：1、维修维护及时率 100%。

通过评价，该指标已达到预期目标。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根据评价原则，项目绩效效益指标完成较好，评价结果为好。

效益指标设置 1 个二级指标（含社会效益指标）。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以及对社会的需求和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对于该项指标的评价，评价小组主要采取了案卷研究、访谈、实地调研等方式进行资料收集、整理和分析，对项目相关负责人进行访谈，并通过调查问卷的方式来采集相关信息，对项目效益涉及的指标进行评价。

1) 社会效益指标设置 1 个三级指标：1、提升安全、高效教学和办公环境。经过评价，该指标已达到预期目标。

（3）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根据评价原则，项目绩效服务对象满意度完成较好，评价结果为好。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设置 2 个三级指标：教师满意度 $\geq 90\%$ ，学员满意度 $\geq 90\%$ ，该指标已完成。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项目年初财政预算为 514 万元，决算为 289 万元，项目执行率为 56.2%，执行率偏低，实际执行率偏低的原因主要是区财政压减项目支出，第三季度和第四季度租金未完全支付给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通过部门绩效评价，促进部门规范预算编制，细化部门预算

项目，建立规范、科学的预算分配方案。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包括项目整改和绩效目标调整完善等相关内容

下一步改进措施：为提高预算编制准确率，可从以下几个方面改进：一是设立科学的预算管理机制，强化基础预算编制工作。按照标准的预算框架体系，结合实际及上年项目执行情况，科学、合理确定项目支出预算数。健全内部操作规程实施细则，进一步完善预算支出责任制度。将责任落实到岗，任务落实到人。建立日常跟踪及考评机制，加强内部监督考评，提高全员绩效考评意识。二是健全绩效指标体系，加强绩效管理意识。合理选择项目涉及的最能反映绩效管理要求的关键性指标。目标值设置以往年指标值为基础，结合申报当年项目情况合理设定目标值。原则上，相同指标的指标值设置应当较上年完成情况有所提升。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根据国家发展目标，以部门绩效为导向，对预算支出的过程进行绩效评价、再评价。

通过部门绩效评价，促进部门规范预算编制，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做好项目调查规划工作，并进一步提高预算执行率。

下一步会将绩效考评纳入对部门工作目标责任制考核范畴；对无效或低效的项目责任人，进行追责。

五、项目资金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分析

“党校大楼运行维护费”项目坚持专款专用，量入为出的原则，绩效评价中未发现有挪用资金情况。对项目资金进行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的管理监督。

“党校大楼运行维护费”项目资金到位及时，执行率偏低，无年度预算调整，项目资金管理情况良好。

六、绩效评价方法及结果

1. 绩效评价方法

评价方法主要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因素分析法等。

成本效益分析法：是将一定时期的支出与效益进行对比分析，以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比较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档期情况、不同部门、不用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最低成本法：是指对效益确定却不易计量的同类对象的实施成本进行比较，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因素分析法：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区委党校 2023 年“党校大楼运行维护费”项目绩效评价根据其特点和评价工作的要求，选择比较法、公众评判法、统计计

算法、实地考察等方法进行绩效评价分析，与此同时，我们将收集大量直接的统计资料进行分析研究。

2. 评价结果

“党校大楼运行维护费”项目为常年性项目，按年度目标要求逐步实施，有效完成年度目标，通过项目实施保障党校工作人员办公和学员培训和机构正常运行。

对于能获得数据的指标，均完成年度指标值，项目绩效支出整体评价“良好”。

2023年度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党校“党校大楼运行维护费”目标自评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党校

填报日期：2024年03月31日

项目名称			党校大楼运行维护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党校	项目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党校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资金来源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一般预算内拨款	514	289	56.2%
			其中：预算内资金	514	289	56.2%
			合计	514	289	56.2%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学员人次	≥580人	已举办各类培训班16期，培训学员3108人次。	已完成
		质量指标	办公区域安全、卫生达标率	≥95%	95%	已完成
			场地面积满足学员培训和住宿需要	100%	100%	已完成
	时效指标	维修维护及时率	100%	100%	100%	已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高效教学和办公环境	提升	安全、高效教学和办公环境有效提示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90%	90%	已完成
			学员满意度	≥90%	90%	已完成
说明	实际执行率偏低的原因主要是区财政压减项目支出，第三季度和第四季度租金未完全支付给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3年度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党校“聘请劳务人员服务费”目标自评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党校

填报日期：2024年03月31日

项目名称			聘请劳务人员服务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党校	项目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党校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资金来源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一般预算内拨款	90	90		100%
		其中：预算内资金	90	90		100%
		合计	90	90		100%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劳务人员人数		计划聘用保安3人，年服务费15.4万元；计划聘用第三方物业服务（11人），招投标金额72.6万元；计划聘用法律顾问1人，服务费2万元	聘用保安3人，年服务费15.4万元；聘用第三方物业服务（11人），招投标金额72.6万元；聘用法律顾问1人，服务费2万元
			配备人员学校管理需要		100%	100%
		质量指标	聘用人员工作达标率		100%	100%
			各项工作处理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构正常运转	有保障	有保障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体满意度	≥95%	95%	已完成
说明	根据《蔡甸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蔡财[2024]1号）部分工作运转类项目或支出金额小于100万元（含）的项目可直接填报《项目自评表》，故该项目根据本年度实际完成工作填报《项目自评表》。					

2023年度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党校“教学专项业务费”目标自评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党校

填报日期：2024年03月31日

项目名称			教学专项业务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党校	项目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党校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资金来源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一般预算内拨款	45.44	45.44		100%
		其中：预算内资金	45.44	45.44		100%
		合计	45.44	45.44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教职工进修培训完成人次	6人	全年已报送1名教师参加省委党校为期一个月的师资班学习；已报送2名教师参加市委党校2周的师资班培训；已报送2名教师参加全市党校系统“全周期、全链条为党育才、为党献策”专题学术交流会；已报送2名教师参加市委党校“导学班主任”学习；已报送1名教师参加市委党校“2023年度各级联络员和教学组织员”培训班学习；已分4批组织8名教学人员参加市委举办的“江城红讲堂”等活动；已报送4名教师参加市委党校精品课展示观摩学习。	已完成	
		教学器材购置完成率	100%	100%	已完成	
		省市级期刊发布论文	≥2篇	2023年，区委党校积极参加省市委党校理论研讨会，并撰写理论文章；同时围绕区情，撰写的资政报告。2篇论文在市委党校理论研讨会上征文中获奖	已完成	
		理论宣讲	25次	今年以来，党校坚持继续发挥好培训党员领导干部主渠道作用，截至目前，我校积极组织教师面向全区开展宣讲，发挥党校思想引领作用，宣讲33场，受训2340人次	已完成	
		培训班资料购置	≥580份	580	已完成	
		教学质量评估优良率	100%	100%	已完成	
	质量指标	授课专题更新比例	≥35%	35%	已完成	
		培训合格率	90%	90%	已完成	
		增强党校教育培训职能	增强	党校教育培训职能增强	已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党员干部自身素质	提高	党员干部自身素质有效提高	已完成	
		教师满意度	95%	95%	已完成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员满意度	95%	95%	已完成	
说明	根据《蔡甸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蔡财[2024]1号）部分工作运转类项目或支出金额小于100万元（含）的项目可直接填报《项目自评表》，故该项目根据本年度实际完成工作填报《项目自评表》。					

2023年度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党校“学员培训及食宿费”目标自评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党校

填报日期：2024年03月31日

项目名称			学员培训及食宿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党校	项目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党校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资金来源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一般预算内拨款	57.6	57.6		100%
		其中：预算内资金	57.6	57.6		100%
		合计	57.6	57.6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研修班	≥120人	2023年3月21日至4月21日（一个月），区管干部66人参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研修班（第一期）；2023年11月21日至12月20日（一个月），区管干部73人参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研修班（第二期）。2023年全年共计139名区管干部参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研修班。		已完成
		年轻干部培训班人数	≥100人	2023年5月16日至6月30日（一个半月），45名35周岁以下的优秀科级干部参加年轻干部培训班，培训内容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四史、地方特色教育、能力提升教育等。		已完成
		全区村（社区）党组织书记培训班人数	≥360人	2023年4月23日至28日（6天），全区村党组织书记、主任256人参加全村党组织书记和村委会主任视频培训班，主要培训内容为“三农”政策解读、村干部廉政履职等；2023年10月9日至10月11日（3天），“两新”组织、机关党组织书记和党建指导员、党务工作者106人参加2023年“两新”组织、机关党组织书记和党建指导员、党务工作者集中培训班，主要培训内容为党的二十大精神解读、党建理论与实务。2023年全年全区村（社区）党组织书记培训班人数共计363名。		已完成
	质量指标	按期结业率	≥90%	90%		已完成
		培训出勤率	≥85%	85%		已完成
	时效指标	培训完成率	≥90%	9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培养高素质干部队伍	提升	提升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员满意度	≥90%	90%		已完成
说明	根据《蔡甸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蔡财[2024]1号）部分工作运转类项目或支出金额小于100万元（含）的项目可直接填报《项目自评表》，故该项目根据本年度实际完成工作填报《项目自评表》。					

2023年度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党校“干部培训费”目标自评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党校

填报日期：2024年03月31日

项目名称			干部培训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党校	项目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党校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资金来源	预算数（A）	执行数（B）		
			一般预算内拨款	70	70		
			其中：预算内资金	70	70		
			合计	70	70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班异地培训人次		≥220人	111人	根据2023年全区干部教育培训工作计划，开展异地教学工作。
		质量指标	按期结业率		90%	90%	已完成
			培训出勤率		≥90%	90%	已完成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培训及时率		≥95%	95%	已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培训学员党性修养水平提升率		提升	提升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员满意度		≥90%	90%	已完成
说明	根据《蔡甸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蔡财[2024]1号）部分工作运转类项目或支出金额小于100万元（含）的项目可直接填报《项目自评表》，故该项目根据本年度实际完成工作填报《项目自评表》。						

2023年度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党校“区委考察调研费”目标自评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党校

填报日期：2024年03月31日

项目名称		区委考察调研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党校		项目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党校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资金来源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一般预算内拨款	8	8		100%	
		其中：预算内资金	8	8		100%	
		合计	8	8		100%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考察调研工作次数		5次	14次	已完成
			考察调研工作人次		200人	大于200人	已完成
		质量指标	住宿及就餐环境达标率		90%	90%	已完成
		时效指标	防疫物资采购及时率		100%	10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考察工作的正常开展		提供保障	提供保障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已完成
说明	根据《蔡甸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蔡财[2024]1号）部分工作运转类项目或支出金额小于100万元（含）的项目可直接填报《项目自评表》，故该项目根据本年度实际完成工作填报《项目自评表》。						

2024年11月20日